

「Trip.com 機票折扣」優惠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Trip.com 獨家簽賬優惠（「簽賬優惠」）適用於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卡公司」）在香港發行之「中銀 Chill Card」之推廣期由 2022 年 9 月 19 日凌晨 12 時至 10 月 31 日晚上 23 時 59 分（包括首尾兩天）中銀 Chill Card 持卡人（「合資格客戶」）須以合資格信用卡全數簽賬付款方可享用優惠。
2. 於推廣期內，客戶必須透過 Trip.com（下稱「商戶」）之香港地區網站（<https://hk.trip.com/>）或設定為香港地區之手機應用程式登入為會員，並以合資格信用卡以港幣作單一簽賬預訂機票（淨票價不含稅費）滿 HK\$2,000（下稱「合資格簽賬」）即可享預訂即時折扣優惠減 HK\$250（下稱「優惠」）。每次合資格簽賬最高優惠金額為 HK\$250。
3. 簽賬優惠共 1,600 個名額，先到先得，額滿即止。優惠折扣會在用戶付款時在相關頁面自動扣減。如優惠名額已滿，恕不另行通知，有關紀錄以卡公司及 Trip.com 之電腦紀錄為準。
4. 每位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可享用簽賬優惠一次。
5. 除非另有註明，簽賬優惠不得與任何其他折扣、推廣優惠及折扣產品／活動同時使用。優惠並無現金價值，亦不可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或折扣及不可轉讓。
6. 優惠須視乎個別產品的庫存供應情況方能確定，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7. 優惠只適用於以港幣付款之合資格簽賬/訂單，惟不適用於透過流動支付或第三方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於 Apple Pay / Google Pay 等）付款之簽賬/訂單。
8. 如客戶未能成功於進行簽賬交易時登入為 Trip.com 會員以致未能享用相關優惠，卡公司及商戶一概不負責。
9. 有關機票取消和更改(如適用)需在 Trip.com 透過客戶服務部門進行，並需要按所購買之機票條款及相關航空公司/ 供應商所設之更改條款處理。如對已使用的優惠之合資格簽賬/訂單作出更改，該訂單所享之優惠將被作廢，客戶須取消合資格簽賬/訂單並重新預訂方可再次使用優惠。客戶於再次預訂時會可能因當時優惠之使用額度已用完而未能使用相關之優惠。
10. 除宣傳品所含之條款及細則外，優惠亦須受商戶的其他條款約束，詳情請向商戶查詢。
11. 卡公司及商戶不會就因過期、無效、取消、名額已滿、無法使用或由於技術問題而無法使用等因素的優惠而負責或作任何形式的補償。
12. 卡公司及商戶保留隨時暫停、終止或更改任何優惠及使用該優惠的訂單或以其他方式限制使用優惠的權利，及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而毋須另行通知或作出任何賠償，並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